

2 談父母的成長（下）

我們的未來、孩子的未來，共同交集的地方只存在於在神面前屈膝的禱告中！

文／杏仁子 圖／張黑熊

以下我想分享：如何藉著思考、處理親子關係裡的各個層面的焦慮與不滿，來達成主耶穌的教導。

先談談未來的不安

要求做父母的將孩子的學業、工作、婚姻、靈性放手交託出去其實很難。因為對於我們拉拔長大的孩子，有誰說自己完全沒有任何期望?!我們付出時間、金錢、心血栽培孩子；選學校、選老師、選科系；陪著學這學那、載進載出、引導他們的興趣、培養專長；送他們參加教會各種講習……。對孩子的將來我們心裡總有個大概的藍圖，多希望每個孩子都像聽祖母與母親教誨的提摩太（提後一5），可惜，常常事與願違！生得兒身，不見得生得兒心，孩子的未來所帶給父母的不安往往是所有不安中最大的。

各方面都像自己的孩子，我們怕他會重蹈自己年輕時的錯誤，卻不會想，孩子也會同我們一樣從錯誤中習得智慧、靈巧與堅強；對於各方面都不像自己的孩子，則怕他將來無法過的像我們一樣好，卻不會去想，孩子可能會比我們更優秀、過得更好；當然，孩子若真是個常常出狀況的問題兒童，我們絕對怕他一旦離開我們的照顧，便會成為街民，無家可歸，卻不去想，只要孩子心中有神，神絕對不會離開他，一生一世都有神的眷顧。

話說回來，即使、倘若我們已經竭盡所能在乎孩子的信仰，耳提面命，他卻依然如猶推古般，聚會總是打瞌睡。那麼，我們就必須知道：每個人的人生像個轉輪，孩子出生時，他的小轉輪完全在我們這個大轉輪裡跟著同步的轉，慢慢地，他的轉輪會



轉出去，與我們的交集愈來愈少，就像當年我們從父母的轉輪中轉出去一樣。他必須自己尋找到他的神，他必須為自己的信仰與生命負責，而我們必須將他的未來交給他自己去面對。這時，我們的未來、孩子的未來，共同交集的地方只存在於在神面前屈膝的禱告中！

再來談對過去的不滿

這裡要談的過去，是指我們為人父母前為人兒女身分的那段時間。孩提時代與父母的恩怨情仇，往往隨著自己為人父母後才能慢慢的理解、融化，孩子犯錯，做父母的沒有難原諒的；父母犯錯，做兒女的則可能埋怨一輩子。所以當我們面臨孩子犯下滔天大錯，因為愛，流淚接納他時我們才能體會神對我們的愛；我們赦免孩子的那個時刻，也有了原諒父母的力量；當我們能夠原諒父母，其實是原諒了自己。

沒有人不犯錯，父母依然。試想，在孩子的教養上，我們難道從沒有做過一件後悔惋惜的事嗎？有了孩子後，才知道養育的路上有多少的無奈、多少的無力感不是努力就可以克服的。有人幸運生在溫暖的家庭，有人不幸童年坎坷；沒有人能選擇父母，但我們可以選擇原諒。當孩子重繪了我們的童年，孩子的缺點將自己不可愛的地方暴露在自己眼前，我們能夠寬容赦免孩子，也就能對過去的悔恨釋懷，溫柔地看待過去的傷痛。這傷痛或許是自己的缺點，或許是父母一時的錯誤，和平地接納過去與過去相處，那麼，我們性格中的禁區便解嚴了。

保羅雖沒有從肉身血緣關係的兒女身上看到投射，但他卻深深懂得處理過去——「忘記背後，努力面前」（腓三13），赦免與寬容才能讓人忘記不悅，圓融有愛的生命才有力量努力前面。

非獨生子女的家庭

雖說少子化，單生子女的家庭越來越多。以上的討論也恰恰好只是祖孫三代一條線，但是多數父母總不希望讓孩子忍受孤單寂寞，除非不得已，總希望子女能享受手足之樂。這麼一來，這個父母成長的過程變化就更多了，多一個孩子就要多一分交託，多一個孩子就有機會看到更多過去的不滿。

過去農業社會，一個家庭裡有十個以上的孩子也沒甚麼稀奇，孩子從手足或鄰舍間同儕的相處便可以得到極大的滿足。這種社群的支援系統現早已不存在，每個孩子都希望從父母那兒得到一百分的關注，子女之間的比較與爭競或嫉妒也是現代父母要去面對的挑戰。看到孩子之間相處時的爭吵，或許也給我們一個機會，重新去看待自己孩提時與兄弟姊妹之間曾經埋下嫌隙的種子。

這種反思的成長所發展出來的手足關係，能夠讓我們與成年的弟兄姊妹感情更好，更融洽更親密。成年的手足情將會彌補各自的子女長大都離家後的空缺，老而彌堅。當我們都嚐過為人父母的心情，理解手足之情血濃於水的真義，各自生命都經過歷練後，才會明白父母留給我們的是人生裡如此珍貴的禮物。



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

Train a child in the way he should go, and when he is old he will not turn from it.

親子教育裡的夫妻關係

沒有兒女的婚姻關係期，磨合的目標除了維繫兩人的愛情外，主要在互助下完成彼此的理想。有兒女的婚姻關係要能圓滿呢，則在於教養兒女的過程能互相提攜。

當父母，先從當一個好伴侶開始。有人不信，所以有未婚生子，或單親父母的潮流。失婚的父母並非自己願意，但是自信能夠未婚生子，而且獨力撫養孩子長大的人，當然不認為自然的夫妻關係才是生養的最佳基礎。

前面所談生命成長中必須處理的害怕與憤怒，在為人父母前，其實我們就必須上先修班。沒有信任的夫妻關係，愛裡存著懼怕；只有要求、沒有體諒的夫妻關係，其憤怒將逐漸取代愛情。

建立婚姻中的信任感

在這個講究享樂主義的時代，只要覺得彼此在一起不快樂，輕易地就會以離婚收場，可是卻沒有為永遠也割不斷共同的兒女著想過。常理下，我們必須能夠信任對方在未來任何生活上的風雨中，能牢牢與我們手攜手、肩並肩、不離不棄，如此雙方才能放心的一同養兒育女。因為這種骨肉關係絕非離婚的手段可以解決，雖然西方社會在婚禮上總是信誓旦旦到死方離，但只要推崇愛情至上，像是患上了失憶症，離了又離，婚禮一次比一次更高調，同樣的誓言一再重複，讓前一任婚姻生下的兒女湊對成為花童參加（次次）婚禮的盟約，也從不擔心會被社會指指點點！

這樣的父母雖然按月付贍養費，雖然帶著越來越大的兒女，跟著換了一間又一間的新房子住。從聖經的角度來看他們仍是不負責任的，因為他們的離婚再婚，對婚姻的不忠誠，完全撕毀夫妻間的信任感，所教育給孩子的正是沒有永恆的愛情，沒有永遠不變的父母（孩子的繼父、繼母可以無限個）。可嘆的是不離不棄的婚姻在這個時代竟是可歌可泣，同於遠古人類的美德，婚姻原本不易，這個世代尤難！當然我們也要承認，事實上這樣的信任與堅持也只能存在有共同信仰的婚姻中。

所以保羅鼓勵先信主的一方，要以好的品德、信主後的改變，感動另一方來歸主（林前七12-16），這樣，孩子才能在穩固的家庭裡長大，孩子的安全感來自於父母間彼此所建立信任可靠的婚姻關係上。

處理夫妻間教養不同的怨對

在處理未來的不安與過去的不滿時，不僅僅只是關係著老中青三代而已，別忘了，每個孩子都有父與母。在親子教育裡，我們還有一個親密夥伴，如果父母親在管教方式上的意見不同、無法取得共識，偏偏比較強勢一方堅持執行之後的結果並不理想，這時就形成了另外新的問題，原先弱勢的一方非常可能因為心疼兒女，因為懊悔不滿而憤怒，夫妻間隨著新問題累積而來的負面情緒，讓關係變得緊張，兒女也會因為家庭的衝突更加的徬徨。



這種不滿憤怒的處理與之前血緣傳遞的理解與寬容不同，有時更為困難，因為傷害是從自己骨肉身上轉移過來的，造成這種困難的不是自己，而是因另一個人（雖然他也是孩子的父親或母親）的錯誤所造成的（若是自己的話，自責便罷了），所以責難、埋怨，馬上成為發洩挫折感的出口，最後演變為互相指責。我們或許可以從孩子身上看到自己過去的影子而對無法重來的遺憾釋懷，但我們如何能夠對一個在主觀感受上傷害我們孩子的人釋懷？偏偏這個人就是我們的另一半！

其實若是一個人的生活態度——是自己都不會、也不能犯錯，這個人真的很難與另一個人組成一個家庭。（筆者絕對不是在此鼓勵人輕忽神的教訓、試探罪的界線，或高唱犯罪有理。我們談的是指一些無關乎真理的選擇，這裡所謂對錯的標準往往是以個人主觀的好壞與社會的價值來衡量）。完美主義者最好是獨身，律己律人皆甚嚴者，對父母兒女都很難同理了，對另一半的要求當然更高。

在神面前沒有一個完人，另一半對兒女的愛與關注絕對是與我們等量的，只是彼此來自不同的家庭，在教養上的看法一開始也絕對會不同。神讓兩人離開父母組成新家庭生兒養女，目的就是讓人能夠彼此互補，怎麼互補呢？從生活的錯誤中彼此學習，先從理解開始，看到互相的努力，也看到互相的長短處，用神的愛彼此接納，互相原諒不足，然後商議出一個適合這個新家庭的方法，這就是婚姻中的互補。

姻親關係

隨著兒女長大成家立業，家裡便多了兒媳與女婿，原本完全無關血緣關係的人，乍看之下好像沒有過去不滿的情緒要處理，只有許多將來要交託。其實不然，多的是有意無意複製與上一代姻親父母關係的人，就像古話說的「媳婦熬成婆」，理所當然地以延續威權的方式想從剛加入的新成員身上獲得補償，這種想法嘛只會給自己與下一代製造隔閡。

聖經中拿俄米故事可貴在顛覆了、「貧賤夫妻（家庭）百事哀」的悲劇。婆媳之情深，竟然可以超越不同信仰背景的差異，完全以對方的利益為自己的利益著想。雖然拿俄米的另一個媳婦最後還是離開了，但從難分難捨的過程中我們依然看到這分婆媳的感情宛如母女。從外邦之地娶進門的兩個媳婦與婆婆都能這般融洽，可見這不是運氣，而是做婆婆的大量。新成員能否和樂平順的加入一個家庭，當家的有相當的主導權，當然所有的責任也並非全部都在長輩，關係的建立是互相的。



如果我們年輕的時候沒能在姻親的關係上處理得當，在有機會當家時，可以立定心志去開創新的局面，讓這個從我們手上延續出去的姻親關係可以彌補過去的不足，因為我們與姻親兒女和諧的關係會成為一個反射與對照，成為一個與上一輩的關係重新調整學習的契機。

女兒婚後半年，我前往英國與女兒女婿住個把個月，剛開始的時候，我想因為這個婚姻而結親的每個人（包括女婿所有的家族）都很緊張，但現在回想起這個旅行其實覺得很棒，每個人都那麼在意、努力地建立新的關係。返美後有次與女兒女婿視訊，女婿竟然跟著女兒對媽喊著暱稱，在鏡頭那端說：I love you, mom. 窩心的很，感謝主，因為這個英國女婿的加入，家裡每個成員的互動跟著調整，我們更多地了解了上一輩的付出與不擅言詞，更能互相地感激理解對方，跟上一輩的感情也變得更好。

結論

作為一個父母，每當一個新課題衝撞過來，若是能夠反覆思量，從自己原生家庭教育回顧理解起，看到自己性格養成過程中最容易焦慮不安的是甚麼，這個焦慮投射在孩子身上的期望是甚麼，從這個期望，給自己、給孩子的壓力又是甚麼（這些壓力可能在兒女成家後，依然從我們這兒承受著呢）。整理之後，把他們全放在禱告中，向神述說自己的無能與惶恐，在交託中，讓神成為養育孩子真正的父親，當我們能夠舒緩自己的緊張不安，整個家庭的動力結構就會產生變化，讓信心安定的力量進入我們的家庭，另一半與孩子馬上都會覺察，而神的工作就會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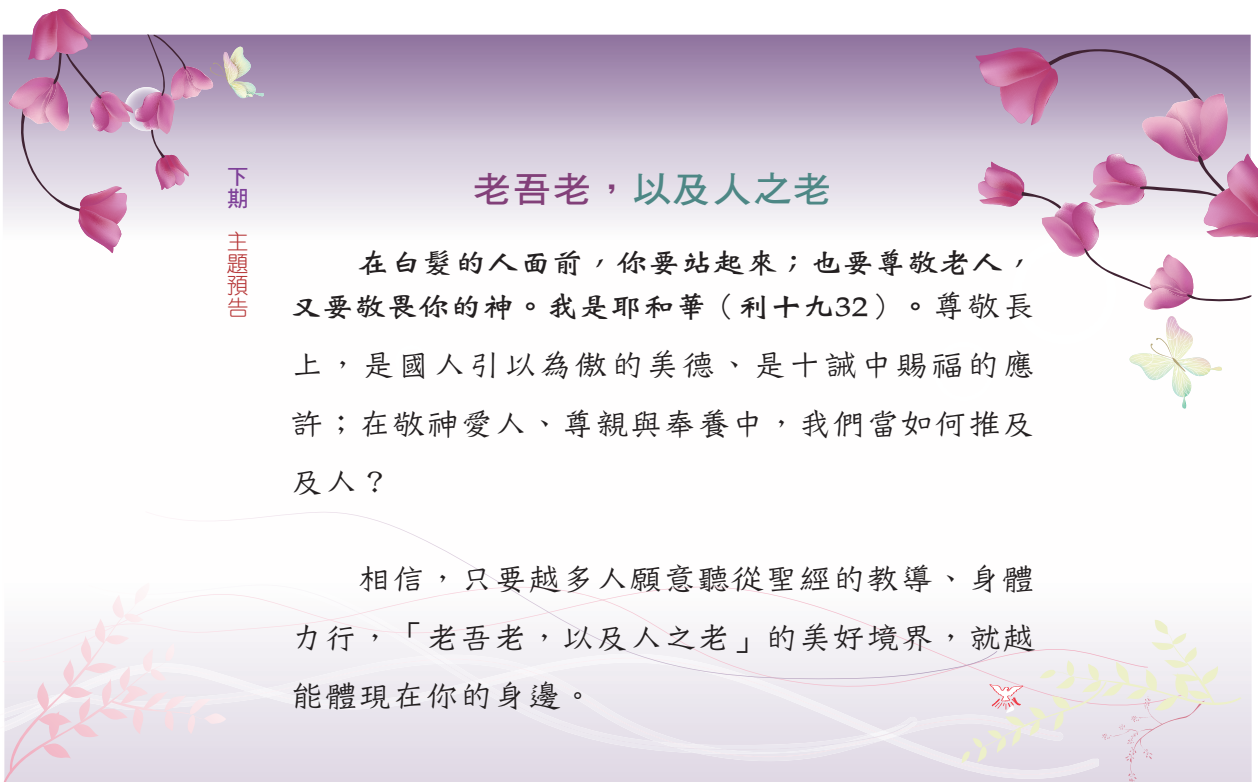
另外，當我們認為配偶或孩子（含半子，半女）早應該知道這麼做、那麼做，可是事實卻總不如我們預期時，怎麼辦？要知道沒有人是「理所當然」或「必須」要怎麼做的。我們可以表達「希望」，但不能「強迫」，或許我們應該先從原諒自己的過去開始下手，從信仰中產生包容寬恕、接納、原諒的力量，平靜的與自己的過去和解，從思考反省中讓現在的自己進到平和的狀態，從而能夠理解接納長輩、配偶、手足與兒女，進而產生更深更廣的愛。這也許就是我們被神賦予父母天職之下生命成長的過程。

異鄉人的移居生活，使得我們一家人的身分和溝通語言很複雜，經歷多元文化環境讓我們做父母的，在完全沒有原生家庭與社會文化的支援下備感辛苦。若有人稱讚我的孩子得體有長進，那麼全是神的功勞；但若逢西化甚深的孩子，行為不可理喻的樣子，我也只能向神訴苦：「主啊，這樣的擔子甚重，求祢為我開路！」神藉著二十餘年的育兒反省，重新塑造了我！

好的父母絕對是兒女的榜樣，每個父母也都希望能努力成為兒女自豪的榜樣。以所牧養各教會屬靈之父自居的保羅說：「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裡，不獨在乎言語，也在乎權能和聖靈，並充足的信心，正如你們知道、我們在你們那裡，為你們的緣故是

怎樣為人。並且你們在大難之中，蒙了聖靈所賜的喜樂，領受真道就效法我們，也效法了主。」（帖前一5-6）

為了孩子的緣故，我們追求長進。我們如何為人，孩子跟著效法；當我們追求成長，效法主耶穌基督，孩子的靈性也會跟著向上提昇。哪天，若是我們的孩子喜孜孜得意地跑來跟我們說：「今天啊！有人說你跟你爸爸（或媽媽）好像耶（可不是指長相喔）！」那麼，我們這一生就值得了，因為「我們的盼望和喜樂，並所誇的冠冕是甚麼呢？豈不是我們主耶穌來的時候，你們（效法我）在他面前站立得住麼？因為你們（孩子）就是我們的榮耀，我們的喜樂。」（帖前二19-20）
（全文完）✿



下期
主題預告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

在白髮的人面前，你要站起來；也要尊敬老人，又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利十九32）。尊敬長上，是國人引以為傲的美德、是十誡中賜福的應許；在敬神愛人、尊親與奉養中，我們當如何推及及人？

相信，只要越多人願意聽從聖經的教導、身體力行，「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的美好境界，就越能體現在你的身邊。